

# 學生當人頭 教授被控詐研究費

## 成大鄒文莉遭起訴 涉A教部、國科會補助108萬 保母費、家教費也報帳 「很多教授都這樣做」



成大外文系教授鄒文莉涉嫌找學生當「人頭」，詐領國科會及教育部研究經費，昨被起訴。

【記者鄭惠仁、修瑞瑩／台南報導】國立成功大學外國語文學系教授鄒文莉，執行國科會、教育部研究計畫，涉嫌找學生當「人頭」詐領酬勞及津貼，連孩子的保母費、家教費也拿來報帳，共詐領約一〇八萬元，昨被依詐欺、偽造文書罪起訴。

四十二歲鄒文莉開庭時向檢察官表示，許多教授都像她這樣做，用人頭虛報助理，用來支付研究計畫不易報銷的行政費用；她否認詐領補助，表示都有經過「助理」同意。

成大表示，等接到起訴書，再召開會議討論如何處理。鄒文莉昨天未到校，無法獲知她的看法。

### 「助理」領6000 稅單12000

【記者陳智華／台北報導】教育部高教司副司長楊玉惠昨天指出，教育部撥經費給大學後，各大學會計室都要針對經費使用查核，防範亂用、用錯，甚至放入私人口袋。審計部則再採抽查方式，而非全面普查。成大鄒文莉這件事大可能是嚴重教授，未嚴格查核造成。

她表示，教育部也會接獲家長投訴，指孩子當教授的助理一個月只拿六千元，但所得稅扣款憑單卻是一萬兩千元。調查後發現，有的教授是希望多用一個學生，因此將一萬兩千元拿來聘兩位學生，一人給六千，但依規定，只能聘一人，金額上限就是一萬兩千元，這種行為雖是善意卻是違法。

她表示，鄒文莉使用五年五百億計畫經費，執行「成康計畫」，主要是協助學生提升英文能力，該計畫沒有問題。

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（成康計畫），鄒文莉為計畫主持人之一，同時還獲得國科會其他兩項研究計畫，每年約七十萬元。

檢方查出，她在九十六至九十八年間主持這些研究計畫期間，涉嫌要求研究助理蒐集親友帳戶，虛報工讀生或臨時工，詐領工資；她也為助理申報研究計畫，以靈活運用經費為由，要求助理領出新資交給她。若助理中途離職，仍繼續申報薪資，中飽私囊。

檢察官查出，鄒文莉請學生當保母及家教，未自己支付費用，而將學生報為「人頭」助理，再以助理薪資支付保母及家教費。教育部去年七月得知她涉嫌詐領補助費消息，向台南地檢署檢舉。

鄒文莉辯稱這些學生確實有當研究計畫的助理或工讀生，因研究計畫許多行政費用不能報支，才經學生同意，要他們領出來當作零用金，支付演講者的計程車費、餐費、工作費用等開銷。

但檢察官發現，她所詐領的錢用在行政費用上的相當少，且擔任保母、家教的學生不知被報為助理，加上企圖串證，因此將她起訴。

張文昌表示，每年國科會約執行兩個研究計畫，審計部授權國科會就地查核，各大學第一線的會計人員就相當重要。近年國科會已經放寬「業務費」中的人力、耗材支出可以互相流用；只要學校自行核准，也可以挪一研究設備費」的百分之廿至卅到業務費使用。

針對某些大學老師用「人頭」詐領研究費，張文昌認為這的確「不好抓」，因為表面上看來可能一切合規定，這些人頭也是合法領錢。他盼各大學會計人員可加強查核，國科會也會仔細抽查。

國科會人文及社會科學發展處處長傅仰止說，近來他們不斷透過研討會、業務說明會宣導學術倫理和經費使用問題。張文昌補充，有些教師可能會以為只要沒有把錢放進自己口袋，不同計畫的經費互相流用也沒關係，但只要用在與計畫無關的地方，都是不合法。

### 詐研究費 冰山一角

## 大家都虛報

【記者喻文政、楊德宜／連線報導】逢甲大學一名不願透露姓名教授表示，近年屢傳國科會研究計畫經費被詐領，其實教育部和國科會應該檢討申報名目是否寬鬆，研究器材比較不能造假，但「耗材類」就容易被用來買私人用品，只要教授和經常合作的業者關係好，開假發票不無可能。

中興大學理學院一名教授表示，若真要走旁門左道，還是有漏洞可鑽，如研究計畫規定聘用專任助理，只要跟學生講好聘為兼任助理，例：需經過研發，依然向上面申請專任助理經費；也要簽訂聘用契約。

中興大學表示，把關嚴謹，用不敷，得申請買器材。

要學生「配合」資歷較淺的教授們表示，部分文發表多，再加申請的研究計畫越多，詐領款額越多，詐領款額多，有些研究他們感嘆，因很少，有些研究用不敷，得申請買器材。



立法院一月十八日審理地制法時，朝野立委打成一團，新聞時段強力播送，幾乎全遭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開除。